

宝鸡市金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类别：A类

签发人：张龙

宝金市监函〔2025〕196号

## 关于对区十届政协四次会议第闭3号 提案的复函

谭亮委员：

您在区十届政协四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加强外卖食品安全的建议》（第闭3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为切实有效解决网络餐饮服务存在的突出问题，规范网络餐饮服务行为，保障人民群众健康和生命安全，我局召开了专题工作会议，将办理任务逐项分解，明确到各业务股（队），细化到具体人，提出标准要求，规定办结时限，形成了主要负责人主抓、分管负责人指导、办公室督办、业务股（所、队）具体落实的办理机制，保证了办理工作的顺利进行。

任务安排后，局相关业务股、11个市场所、执法大队对辖区网络餐饮服务单位食品安全相关情况开展了多次专项检查，发现当前有些网络餐饮服务单位存在后厨设施较为简陋、卫生条件脏乱差、从业人员不戴帽子、口罩，防蝇、防尘等设施不全等问题。针对这些问题，我局采取了以下措施：

**一是制定方案，明确任务。**区局成立了金台区开展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由分管局长为领导小组组长，餐饮监管股、检测中心、各市场所、综合执法大队负责人为领导

小组成员，印发了《金台区开展网络餐饮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关于开展第二轮外卖餐饮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明确了专项行动时间、任务、工作目标，夯实了责任，确保工作成效。

**二是建立台账，加强整改。**实行全区共有网络餐饮服务单位833户台账式管理（其中美团630户，饿了么203户）。截止目前，排查网络餐饮单位服务单位826户次，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24户，予以警告的案件22户，立案2起，罚款6000元。抽样检测肉制品、饮料、油炸食品、粽子等多种平台上销量较高的食品7批次。

**三是精准施策，综合治理。**我局严格依据《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法律法规，重点对第三方平台相关监督管理责任重点摸排，包括：（一）入网餐饮服务者的备案、审查、任命食安员、亮证亮照等问题；（二）入网餐饮服务者的网上公示内容、许可核查内容等真实情况；（三）入网餐饮服务者的原料采购、进货查验、操作过程、环境卫生等方面；（四）外卖员的宣传培训及网络餐饮服务平台、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是否落实制止餐饮浪费等方面。

**四是开展约谈，加强培训。**5月20日，我局召开工作推进会，5月24日，对美团和饿了么第三方平台进行行政约谈，对前期工作中检查出的问题进行通报，对外卖骑手进行了食品安全培训，对《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进行了统一学习，签订了《网络餐饮外卖行政约谈书》2份并发放了《关于外卖骑手加入食品监督服务的倡议书》17份。

**五是问检于民，开展抽检。**组织开展了食品安全“你点我检-网络即时配送食品”专项抽检活动，抽检对象为在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网络餐饮服务的餐饮服务企业。抽检过程严格按照程序进行，确保网络食品抽检方式、费用支付、信息采集、样品收集等程序合法，从网络食品交易平台中选取具有代表性商家，包括肉制品、油炸食品等多种平台上销量较高的食品，涵盖了食品添加剂、重金属等多个方面。经过严格检测，抽检食品均符合相关标准和规定，未发现食品安全问题。

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加大对餐饮外卖商户的监管力度，增加检查频次，扩大检查范围，积极探索运用智慧监管平台、视频监控等信息化手段，对餐饮外卖商户进行实时远程监管，提高监管效率和精准度，保障消费者饮食安全。同时，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鼓励消费者通过“12315”投诉举报平台，对餐饮外卖行业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举报。

感谢您对我区市场监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特此函复。

宝鸡市金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6月18日



联系人：魏光辉

联系电话：0917-3513238